

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文化創意事業系促進學生學習風氣實施要點

100年3月2日本系99學年度第2學期第一次系務會議通過訂定

- 一、文化創意事業系為打造良好學習環境，促進學生學習風氣，特訂定本要點。
- 二、督促學生準時到課：每門課程遴選一名專責點名同學，每週定時呈報系辦，該同學並負責課後教室環境維護，檢查教室設備、電源、門窗是否確實關閉。本系將於期末統一核給六小時服務學習時數。
- 三、督促學生實踐教室禮儀，教師依課程特色建立管理辦法。
- 四、根據課程目標，擬定配合作業，並嚴格訂定作業完成規範且切實執行以維整體公平性，避免學生產生僥倖心理。
- 五、輔導學生參加各種專業領域之證照考試、競賽或作品發表，每輔導一名給予輔導老師加計教師定期成效評估5點，以15點為上限。
- 六、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